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9-046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灿光电”或“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273 号），现将相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年报披露，你公司外延片、芯片产量分别同比增长 27.02%、60.01%，但毛利率分别同比下降 27.82、30.10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产品结构变化、平均售价、行业变化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说明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的产品竞争力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

1、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近两年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变动比例
芯片	收入（万元）	42,061.35	37,001.94	13.67%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90.79%	69.45%	21.34%
	毛利率	8.23%	36.05%	-27.82%
外延片	收入（万元）	3,764.43	11,880.47	-68.31%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8.13%	22.30%	-14.17%
	毛利率	6.33%	36.43%	-30.10%

2018 年度，公司芯片销售增长 13.67%，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 2017 年

度上涨 21.34%，外延片销售较去年销售下降 68.31%，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 2017 年度下降 14.17%。

公司产品结构虽然发生了较大变化，但鉴于芯片及外延片同期毛利率差异不大，所以产品结构的变化对整体毛利率得影响较小。

公司产品结构变化与公司 LED 外延片及 LED 芯片产能匹配度相关，具体分析如下：

LED 外延片是在衬底材料上通过金属有机化合物化学气相淀积法生长出特定光电性质的半导体薄膜的一种产品，是生产 LED 芯片的最主要原材料。而 LED 芯片是在外延片基础上进行加工的可发光颗粒，经过下游封装厂商封装成为灯珠，具体流程如下：



受整体规划、投资强度等因素限制，公司原苏州生产基地芯片整体产能小于外延片产能，存在较为富余的外延片产能，所以出现对外出售外延片的情况，而子公司聚灿宿迁本期投资规划为外延片与芯片产能基本匹配，故富余外延片产能小，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因而发生变化。

(2) 公司近两年芯片、外延片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比例
芯片	销售单价（元/片）	94.22	143.47	-34.33%
	单位成本（元/片）	86.47	91.75	-5.75%
	单位毛利（元/片）	7.76	51.72	-85.00%
	毛利率	8.23%	36.05%	-27.82%
外延片	销售单价（元/片）	64.83	90.06	-28.02%
	单位成本（元/片）	60.72	57.25	6.07%
	单位毛利（元/片）	4.10	32.81	-87.49%
	毛利率	6.33%	36.43%	-30.10%

2018 年，公司芯片毛利率下降 27.82%，其中销售单价下降 34.33%；外延片毛利率下降 30.10%，其中销售单价下降 28.02%，由此可见，公司毛利率大幅下

降的主要原因在于销售单价的大幅下降。

(3) 公司所处行业变化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18 年，受行业龙头扩产、技术不断进步等因素影响，市场竞争因素加剧，行业出现供需失衡，产品价格快速下行、行业产值规模增速放缓，主要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亦出现大幅下滑，相关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值
三安光电（元/颗） ^{注 1}	0.008030	0.0126663	-36.60%
华灿光电（元/片） ^{注 2}	143.37	175.39	-18.26%
乾照光电（元/片） ^{注 3}	141.81	172.45	-17.77%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24.21%
聚灿光电（元/片）	94.22	143.47	-34.33%

注 1：数据取自公司年报中披露芯片、LED 产品收入/LED 芯片销量。

注 2：数据取自公司年报中披露 LED 芯片收入/LED 芯片销量。

注 3：数据取自公司年报中披露蓝绿外延片及芯片销售收入/销售量。

由上表可见，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方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致。

(4) 公司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从而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滑，毛利率大幅下降，公司上述变动情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趋势一致，符合行业本年度变化情况，具备合理性。

2、公司的产品竞争力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 行业保持快速增长

在全球节能减排政策的大背景下，LED 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需求量增长迅速，例如照明行业渗透率还将进一步提升，智慧照明、植物照明、医疗、渔业照明与港口照明等领域的应用正在逐步启动，新兴国家的发展也将会带动 LED 照明需求的快速增长。

(二) 规模技术大幅提升

国内 LED 芯片制造企业规模及技术参差不齐，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不具备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的企业产品缺乏竞争力，淘汰难以避免，行业集中度将会越来越高，而集中度的提高，有助于推动行业进入有序竞争，行业价格有望趋于

稳定和恢复。

随着子公司聚灿宿迁的建设量产，公司单月产能从 2017 年末约 30 万片提升到 2018 年末约 80 万片，产能的大幅提升，给公司带来了较大的规模优势；同时，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也由 2017 年的 108 人提升到 2018 年的 367 人，研发投入由 2017 年的 2,413 万元提升到 2018 年的 4,672 万元，研发投入的大幅增加，将给公司带来明显的技术进步。在规模和技术都出现大幅提升的情况下，公司整体竞争力将得到有效提高。

（三）规模效应逐渐显现

2018 年，子公司聚灿宿迁处于建设投产期，产能逐渐释放，前期产量较小但厂务配套等固定开支过大，同时，新设备在生产过程中尚需进一步磨合，新生产基地员工经验尚需进一步提高，也造成了生产效率等受到很大影响，另外，为挖掘规模带来的成本优势进行产能整合，对苏州厂区进行了搬迁，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较高，直接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

随着子公司聚灿宿迁生产基地的陆续投产，公司注重于调结构、提性能、降成本，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特别加强了成本费用管控、技术自主创新、品质持续提升，产品单位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2019 年 1 季度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芯片单片销售成本 (元/片)	58.75	86.47	91.75	117.32
变动比例	-32.06%	-5.76%	-21.80%	-29.1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芯片单片销售成本在 2019 年 1 季度出现大幅下降，随着聚灿宿迁的持续建设及管控措施的不断加强，公司成本还将不断下降，公司产品竞争力得到提升。

综上所述，在行业保持快速增长同时，公司规模和技术得到大幅提高，虽然受宏观环境竞争加剧影响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受聚灿宿迁建设扩产期及苏州厂区搬迁影响产品成本下降有限，2018 年出现产品毛利率阶段性下滑，但随着聚灿宿迁生产基地的建设投产，公司产品竞争力将得到快速恢复与提升。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 2018 年度毛利率大幅下滑，主要原因系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加剧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出现大幅下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价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具备合理性。公司在 2018 年度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

支出较上年增长 93.58%，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高，随着公司新生产基地陆续投产，如宏观经济及公司所处行业等外部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产品竞争力会不断增强，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61 亿元，同比增长 44.96%，其中账龄 1 年以内占比 90.19%。请你公司结合客户、销售政策变化等情况，补充说明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与营业收入增速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具体原因、合理性、对收入确认的合规性、欠款方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应收账款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1、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111.99 万元，主要欠款单位及回款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结算方式	主要产品	账面余额	占比(%)	至 5 月末回款
1	客户一	否	月结 90 天	芯片	6,999.31	26.80	1,850.14
2	客户二	否	月结 90 天	芯片	2,276.00	8.72	1,614.53
3	客户三	否	月结 120 天	芯片	2,241.81	8.59	928.76
4	客户四	否	月结 90 天	芯片	1,103.69	4.23	1,106.87
5	客户五	否	月结 60 天	芯片	796.23	3.05	186.67
6	客户六	否	月结 60 天	芯片	778.80	2.98	1,258.28
7	客户七	否	月结 60 天	芯片	728.50	2.79	1,039.55
8	客户八	否	月结 120 天	芯片/外延片	696.80	2.67	695.16
9	客户九	否	月结 120 天	芯片	667.08	2.55	204.06
10	客户十	否	月结 60 天	芯片	595.57	2.28	-
11	其他客户	否			9,228.19	35.34	10,061.78
	合计				26,111.99	100.00	18,945.80

公司坚持直销模式销售产品，下游客户多为上市公司等大型封装厂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公司所签订合同/订单的约定，以签收作为风险报酬

转移的依据，在收到客户签收单根据签收日期确认收入。同时，公司还会对下游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上述信用期根据行业竞争情况、客户合作时间及资信状况等综合确定，实际执行的信用期约为 4 个月（即月结 90 天）。

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 26,111.99 万元主要系 2018 年 9-12 月销售产生的货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增值税金额	新增应收账款
2018 年 9 月	4,775.76	764.12	5,539.88
2018 年 10 月	4,086.70	653.87	4,740.57
2018 年 11 月	6,467.35	1,034.78	7,502.13
2018 年 12 月	7,435.11	1,189.62	8,624.73
合计	22,764.92	3,642.39	26,407.31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合计为 55,871.89 万元，其中 9-12 月占比 40.74%，系由于宿迁在本年度陆续投产，产能产量逐步释放，故 9-12 月占全年销售比重较高，导致应收账款与全年收入呈现变动方向不一致的情况。

2、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6.09	4.47	1,046.98	89.79	119.1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292.85	93.03	1,290.05	5.31	23,002.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3.05	2.50	653.05	100.00	—
合计	26,111.99	100.00	2,990.07	11.45	23,121.9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552.04	1,177.60	5.00
1 至 2 年	656.95	65.69	10.00
2 至 3 年	40.79	12.24	30.00
3 至 4 年	3.10	1.55	50.00
4 至 5 年	35.05	28.04	80.00
5 年以上	4.93	4.93	100.00
合计	24,292.85	1,290.05	5.31

(2) 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账 龄	三安光电	华灿光电	乾照光电	聚灿光电
1 年以内	1%	3%	5%	5%
1-2 年	5%	10%	10%	10%
2-3 年	15%	30%	30%	30%
3-4 年	30%	50%	50%	50%
4-5 年	50%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由上表可见，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相对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较为谨慎。

(3) 公司应收款周转速度、账龄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一年内应收账款占比
三安光电	104.85	94.11%
华灿光电	137.24	77.15%
乾照光电	192.00	60.38%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44.70	77.21%
聚灿光电	126.35	90.2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收账款中账龄为一年内的应收款占比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4) 公司坏账计提结果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	------	--------

三安光电	257,347.68	9,139.07	3.55%
华灿光电	131,858.74	17,449.66	13.23%
乾照光电	72,822.24	16,521.23	22.69%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3.16%
聚灿光电	26,111.99	2,990.07	11.45%

由上表可见，公司坏账计提比率接近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质量优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账龄结构），但因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更为谨慎，坏账计提比率接近行业平均水平，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谨慎充分。

3、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与营业收入增速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具体原因在于公司宿迁生产基地陆续投产，产能陆续释放，故 9-12 月产能及产量逐步提高，收入占全年比重较高，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长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具备合理性；公司按销售合同发货，根据货物签收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欠款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应收账款严格按照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计提，符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特点，坏账准备金额计提充分。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 2018 年末应收账款根据其信用政策主要为 9-12 月营业收入形成，而公司由于宿迁生产基地处于陆续投产状态，从而导致 9-12 月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与营业收入增速变动方向不一致，上述原因具备合理性。公司销售芯片、外延片等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在货物已发给购货方并签收无误后，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上述收入确认方法符《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经查阅公开资料并结合走访情况，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上市公司等大型封装厂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查截止期后应收账款回款相关单据，确认公司 2018 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属实。公司已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符合行业特点，公司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充分允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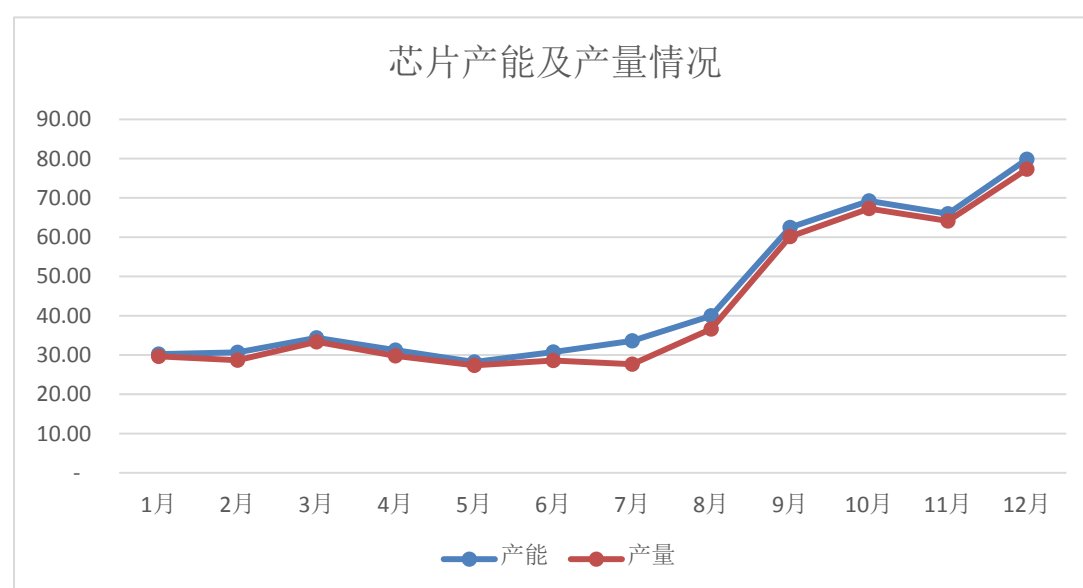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金额 2.13 亿元，同比增长 110.64%，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492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补充说明存货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合理性，并结合存货的结构、库龄、产品平均售价、毛利率变动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过程、

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1、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补充说明存货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合理性：

公司所在行业技术进步速度较快，产品性能不断提升、产品销售价格不断调整，所以一般并不采取签订大额订单模式采购，另外公司宿迁生产基地产能释放也存在不确定性，故公司大额在手订单较少。存货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随着公司宿迁生产基地陆续投产，产能及产量大幅增加，故公司原材料备货、在产品及产成品均有所增加，公司产能及产量分月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与下游客户一直保持良好合作，所生产产品也均为下游客户需求芯片产品，2019年一季度实际实现营业收入19,285.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45%，报告期末库存商品基本在2019年一季度实现销售。

2、结合存货的结构、库龄、产品平均售价、毛利率变动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过程、依据及合理性：

(1)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696.77	492.92	8,203.85
其中：芯片	6,911.31	492.92	6,418.39
外延片	1,747.22	-	1,747.22

在产品	2,564.03	-	2,564.03
其中：在产芯片	2,564.03	-	2,564.03
原材料	10,108.80	-	10,108.80
其中：待回收黄金	4,031.97	-	4,031.97
合计	21,369.61	492.92	20,876.68

由上表可见，公司库存商品中主要为芯片产品，原材料中主要为待回收黄金废料。上述芯片产品基本都为刚生产的市场所需主流产品，而待回收黄金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价格及约定的回收率根据公司投产量计算得来，不存在跌价情况。

(2)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2 个月以上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芯片	5,672.73	82.08%	1,222.82	17.69%	15.76	0.23%
外延片	1,747.22	100.00%	-	-	-	-
在产品	2,564.03	100.00%	-	-	-	-
原材料	10,108.80	100.00%	-	-	-	-
合计	20,092.78	94.19%	1,222.82	5.73%	15.76	0.07%

由上表可见，公司期末存货库龄多集中在 3 个月以内，多为新生产产品品种，超过 3 个月的总体占比较少，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基本由库龄超过 3 个月的芯片产品所产生。

(3) 产品平均售价及毛利率情况：

如问题一、1 (2) 中所列，公司芯片平均销售单价 94.22 元/片，毛利率为 8.23%，库存芯片具备合理的盈利空间。

(4) 存货跌价准备及存货周转天数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存货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跌价率	存货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天数
三安光电	278,797.76	10,837.26	3.89%	267,960.49	174.02
华灿光电	158,301.10	5,973.06	3.77%	152,328.04	204.89
乾照光电	46,311.11	1,655.46	3.57%	44,655.65	178.32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74%		185.74
聚灿光电	21,369.61	492.92	2.31%	20,876.68	107.80

由上表可见，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率、存货周转天数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其原因在于公司存货周转速度快，存货滞销积压风险较小，出现跌价损失可能性较小。

(5)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存货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而言：

①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为芯片、外延片、灯具，单独分项进行减值测试。

库存商品减值测试过程中可变现净值公式如下：

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估计的相关税费。

其中，估计售价来源于公司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同类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估计的销售费用根据公司当年销售费用率进行估算；估计的相关税费主要为增值税，根据产品售价及增值税税率进行估算。

②在产品

公司在产品主要为在产芯片以及各车间产线上的其他材料，期末主要针对在产芯片实施减值测试。

在产品减值测试过程中可变现净值公式如下：

在产品可变现净值=所生产产品的估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估计的相关税费-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其中，至完工时估计完工成本根据生产过程估计还需投入的辅助材料、直接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的金额进行估算。

③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包括衬底片、待回收黄金等，针对衬底片及待回收黄金分别实施减值测试。

原材料减值测试过程中可变现净值公式如下：

原材料可变现净值=所生产产品的估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估计的相关税费-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其中，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根据生产过程估计还需投入的辅助材料、直接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的金额进行估算。

通过上述对库存商品、在产芯片、衬底片及待回收黄金逐项进行减值测试，除部分芯片库存外，其他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报告期末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及依据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以确定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原材料，其中，库存商品中主要为芯片产品，且库龄基本为3个月以内的芯片产品，存在跌价风险小，具备合理性。公司在产品及原材料均用于生产公司芯片产品，该部分通常会在一季度实现生产完成及部分销售，从一季度整体毛利率表现来看，公司该部分产品在期末未计提跌价损失亦具备合理性。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过程正确、依据充分，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是合理的。

四、报告期末，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63 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5.17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1）在建工程项目对应的名称、预算金额、累计投入比例、工程进度、转固条件，并补充说明在建工程是否存在未及时结转的情形；（2）是否存在闲置固定资产，如是请补充说明具体种类、原因、后续安排；（3）你公司在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况下未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1、在建工程项目对应的名称、预算金额、累计投入比例、工程进度、转固条件，并补充说明在建工程是否存在未及时结转的情形：

（1）根据项目名称列示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状态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金额
------	-----	----------------	------	------	--------	------------	----------	------

宿迁扩产项目	153,329.40	75.51%	部分完工	11,450.40	115,780.62	77,911.46		49,319.57
其中：机器设备（宿迁自购）				6,439.41	136,053.22	113,297.64		29,194.99
机器设备（苏州转移）					42,239.43	7,716.34		34,523.09
房屋及建筑物（宿迁自建）				5,010.99	3,368.17	3,148.75		5,230.41
政府补贴抵减额（负数列示）					-65,880.20	-46,251.27		-19,628.93
苏州扩产项目	35,210.70	5.19%	未完工	469.28	1,828.48			2,297.76
其中：原始投资额	35,210.70	5.19%		469.28	1,828.48			2,297.76
其他零星项目	-	0.00%	未完工	189.27		51.07	35.89	102.31
总计	188,540.10	62.38%		12,108.95	117,609.10	77,962.53	35.89	51,719.64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主要由三部分组成

A 宿迁扩产项目，

宿迁扩产项目于 2017 年底启动，厂房采用既有厂房进行改造，机器设备主要为对外采购新机器设备，也有少量原苏州生产基地搬迁设备，其中，新机器设备根据公司项目建设及投产进度安排分批向供应商采购安装，搬迁机器设备在 2018 年度逐步转移至宿迁生产基地，并对设备进行保养升级后根据配套设施安装进度实施安装。该项目目前处于持续建设过程中，其中部分设备及房屋建筑物已投入使用。

为支持该项目的建设，当地政府针对该项目所购设备予以部分补助，根据会计政策，公司在收到该补助时将其列为设备购置价值的抵减额。

B 苏州扩产项目

该项目主要为新建苏州望江路工厂厂房工程，目前处于厂房建设阶段，2019 年底前预计完成厂房建设。

C 其他零星项目

该项目为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受业主需求变动影响，交付时间延长，该部分金额较小。

（2）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

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是否存在未及时结转的情形

公司严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控制的要求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报告期内，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结转的情形。

2、是否存在闲置固定资产，如是请补充说明具体种类、原因、后续安排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在宿迁生产基地，苏州仅保留部分办公、交通等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宿迁生产基地为新建基地，整体设备较新，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3、你公司在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况下未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22 中所披露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中有关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

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根据上述规定，当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公司应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并判断是否发生减值事项。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全面盘点及检查，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公司确认，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正处于正常生产运营及安装建设阶段，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 2018 年度毛利率大幅下滑，一方面是由于激烈的市场竞争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另一方面是公司宿迁生产基地整体产能和产量尚未完全达到设计规模导致产品单位成本较高。

公司生产基地目前尚处于建设期，目前已实现产能距离目标产能尚有较大差距，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需要先完成高洁净度厂房建设，完成相关通水、通气、通电等方面配套建设，在上述目标实现的基础上再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由于设备安装调试在陆续实施，但为保证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公司需要保证整体厂房恒温恒湿及高洁净度状态，厂务配套设备需要全部运营，因此在前期产能较少的情况下，产品所负担固定开支较大，导致单位固定成本较高。同时，新设备在生产过程中尚需要进一步磨合，新生产基地员工经验尚缺，也造成了生产效率等受到很大影响，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前期单位生产成本较高，直接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上述情况系新生产基地建设过程中的正常情况，随着公司新生产设备的陆续投产，生产设备的磨合度及人员经验的进一步提高，公司单位生产成本会不断下降，公司毛利率会逐步恢复到合理水平。

综上，随着新生产基地产能及产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单位生产成本会不断下降，公司毛利率及净利润会逐步恢复到合理水平，公司本年度毛利率下滑较大系建设期阶段性情况，并不意味着固定资产已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的情形；（2）公司新购置及苏州搬迁至宿迁生产基地的相关设备均处于投产或在安装阶段，无闲置固定资产情况；（3）公司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及安装阶段，随着相关机器设备的安装完成，预计公司毛利率会逐步恢复到正常水平，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产生的具体情况，包含但不限于处置时间、相关资产情况、交易对手方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定价依据及合理性、相应会计处理及合规性，以及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产生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处置价格	账面价值	处置利得	备注
苏州土地回购项目	20,562.42	6,972.19	13,590.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483.92	4,158.15	6,325.77	地上建筑物及部分厂务设备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0,078.49	2,814.03	7,264.46	土地使用权

上述资产处置主要系公司原苏州工业园区生产用土地及地面附着物由地方政府回购而产生。

该土地、房屋与建筑物所有权人为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8 号，土地性质为工业出让，所有权文件为苏（2017）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128 号，其中土地面积 97,849.45 平方米，地上房屋面积 17,296.46 平方米。

交易具体情况为：

（1）交易对手方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本回购项目交易对手方为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企业回购办公室，其系政府机构相关单位，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根据苏州市政府《关于企业用地回购的实施意见》（苏府[2011]3 号）、苏

园管（2013）67号、苏住建房[2014]5号和《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用地回购实施办法（修订版）》等规定，公司与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企业回购办公室（简称“甲方”）签署的《用地回购协议书》，补偿范围涉及土地、房屋、装修及附着物、停产及停业补偿费、搬迁补偿费、设备设施补助费及其它。上述补偿款的定价，是甲方独立聘请第三方机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并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所最终确定（相应评估报告分别为：江苏中企华中天评估有限公司《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 6143 号》、苏州工业园区信和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苏工园信和评征报 DSHKJQ2018001 号》）。

本回购项目的定价按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程序手续进行，定价符合公允性要求。

（3）相应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本回购项目价款基于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其资产回购行为系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进行平等交换，款项的本质并非补偿而是属于交易对价，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基于上述相关准则的规定做如下会计处理：

公司与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企业回购办公室所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签订《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用地回购补偿协议书》，公司做如下会计处理：

借：累计折旧	1,582.48 万元
累计摊销	576.58 万元
持有待售资产	6,972.19 万元
贷：固定资产	5,740.64 万元
无形资产	3,390.61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收到首笔土地补偿款 10,281.21 万元，公司做如下会计处理：

借：银行存款	10,281.21 万元
贷：其他应付款	10,281.21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搬迁事宜并注销相关产权证并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收到第二笔土地补偿款，公司做如下会计处理：

借：其他应收款-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 5,140.60 万元

银行存款 5,140.60 万元

其他应付款 10,281.21 万元

贷：持有待售资产 6,972.19 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 13,590.23 万元

公司上述会计处理严格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针对上述事宜及过程，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见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媒体
2018-11-29	2018-133	关于收到《企业用地回购抄告单》等文件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8-11-30	2018-134	关于收到《企业用地回购抄告单》等文件的补充公告	
2018-12-07	2018-138	关于签订《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用地回购补偿协议书》的公告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交易对手方为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企业回购办公室，其系政府机构相关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土地回购相关定价由第三方机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并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所最终确定，定价依据合理。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合规允当。

六、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949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政府补助的收到时间、具体内容、是否附收回条件、会计处理依据及合规性、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1、公司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政府补助类型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时间	是否附回收条件
设备投资补贴	与资产相关	2,198.53	见下表	否

基础设施及开办费用配套补贴	与收益相关	310.00	2018-1-26	否
201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自主品牌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96.64	2018-4-9	否
苏州市上市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50.00	2018-9-28	否
2018 年度第十九批科技发展计划(重点产业技术创新-研发产业化及联合创新)项目资金	与收益相关	35.00	2018-11-15	否
苏州市 2018 年第二十八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资金	与收益相关	34.00	2018-12-21	否
2018 年度苏州市科技金融计划项目（科技贷款贴息）	与收益相关	28.46	2018-11-1	否
2017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与收益相关	25.28	2018-11-2	否
2018 年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61	2018-8-7	否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12.65	2018-11-27	否
201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9.10	2018-11-9	否
苏州工业园区 2017 年度人才薪酬补贴	与收益相关	6.00	2018-11-6	否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发明专利申请资助	与收益相关	5.92	2018-6-25	否
2018 年度苏州市科技金融计划项目（科技贷款贴息）	与收益相关	5.29	2018-11-1	否
2018 年度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资助园区配套资金	与收益相关	3.60	2018-12-11	否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发明专利申请资助	与收益相关	2.54	2018-9-28	否
园区污染源自动监控补贴	与收益相关	2.20	2018-12-19	否
省级境内高质量和产业发明授权资助	与收益相关	1.60	2018-11-20	否
2017 年度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7	2018-9-3	否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0	2018-8-31	否
知识产权专项-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0	2018-12-12	否
知识产权专项-国内发明专利申请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4	2018-12-12	否
知识产权专项-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0	2018-12-18	否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年市级专利资助）	与收益相关	0.50	2018-11-14	否
通关查验费用补贴	与收益相关	0.03	2018-4-4	否
合计		2,949.55		

对于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根据补助内容，划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在设备折旧期内相应减少公司折旧费用及营业成本。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

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公司政府补助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政府补助主要为设备补贴，主要系：2010年8月，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设立，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娄葑招商中心签订了《投资意向书》等；2017年7月28日，公司在宿迁开展扩产项目建设，公司与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项目进区投资合同书》等；上述协议均给予公司为该项目投资的相关设备一定比例现款补贴作为对公司入园的支持，该政策与同期类似园区政策一致。

根据上述协议等，公司历年收到的设备补助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补贴文件	收款时间	补贴内容	补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是否附收回条件
1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1年度第五批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1]84号）	2011年6月、8月	机器设备补贴	6,000.00	400.00	否
2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2年度第六批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3]7号）	2012年12月1日	机器设备补贴	2,700.00	180.00	否
3	关于同意调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高亮度、高可靠性LED外延、芯片和集成封装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部分设备的批复（苏科函[2013]21号）	2012年1月12日 2012年12月24日	机器设备补贴	550.00	33.97	否
4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3年度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3]50号）	2013年5月、8月、10月	机器设备补贴	5,000.00	333.33	否
5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4年度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4]4号）	2014年1月1日	机器设备补贴	2,000.00	133.33	否
6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4年度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4]32号）	2014年7月1日	机器设备补贴	2,000.00	133.33	否
7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5年度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苏园科[2015]29号）	2015年6月1日	机器设备补贴	1,018.00	42.41	否
8	关于下达苏州工业园区2015年度科技发展资金的通知	2015年8月1日	机器设备补贴	197.00	13.13	否
9	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11号）	2018年4月8日/4月13日	机器设备补贴	4,871.60	269.41	否
10	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15号）	2018年5月24日	机器设备补贴	14,600.00	289.67	否
11	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18号）	2018年7月6日	机器设备补贴	9,509.00	214.30	否

12	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29号）	2018年11月15日	机器设备补贴	22,452.18	155.65	否
13	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43号）	2018年12月29日	机器设备补贴	5,000.00	-	否
合 计					2,198.53	

上述政府补助均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在设备折旧期内相应减少公司折旧费用及营业成本。上述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要求。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中金额较大（计入当期损益超过 100 万元）的政府补助包括基础设施及开办费用配套补贴及 201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自主品牌发展专项资金补贴，其中基础设施及开办费用配套补贴系宿迁经济开发区拨付公司前期所发生的开办费及基础工程款，上述政府补助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要求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201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自主品牌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系根据《苏州工业园区关于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及《苏州工业园区关于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申报要求，对认定为科技型自主品牌企业实施奖励，该政府补助系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在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其余政府补助均系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在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经公司自查，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要求。

2、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1-46 号）》之第 44 号，需采用临时公告及时对外披露的重大政府补助为：“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因此，报告期内，涉及到上述标准的补助，公司均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如下：

单位：万元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事项	披露金额	涉及报告期内补贴金额	披露索引
2018-058	2018/4/10	政府补助	5,068.24	5,068.24	巨潮资讯网

2018-071	2018/5/25	政府补助	14,600.00	14,600.00	(http://www.cninfo.com.cn/)
2018-082	2018/7/6	政府补助	9,509.00	9,509.00	
2018-127	2018/11/16	政府补助	22,452.18	22,452.18	
2019-035 注	2019/4/29	政府补助	23,528.52	5,000.00	

注：该补助分批收到，其中 2018 年度收到 5000 万元。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本年度所确认的政府补助真实准确，公司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七、年报披露，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2.70 亿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采购金额较大、待抵扣进项税额较多。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形成原因、对应金额、会计处理的合规性、是否与公司固定资产等采购金额相匹配。

回复：

1、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 27,058.72 万元，均为子公司聚灿宿迁购买设备等所产生的待抵扣进项税。

2、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的形成原因

子公司聚灿宿迁自 2017 年开始建设，至报告期末部分尚处于建设过程中，由于公司所在行业为重资产投入行业，本期其设备采购金额较大，相应产生待抵扣进项税金额较大。

3、对应金额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公司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税为 27,058.72 万元，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文件及相关规定列报，公司列入“其他流动资产科目”。

公司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财会〔2016〕22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4、是否与公司固定资产等采购金额相匹配

公司固定资产采购所产生进项税测试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增加金额	测算税率 ^注	测算税金
宿迁扩产项目	181,660.82		28,863.64
其中：机器设备（宿迁自购）	136,053.22	16%	21,768.51
机器设备（苏州转移）	42,239.43	16%	6,758.31
房屋及建筑物（宿迁自建）	3,368.17	10%	336.82

注：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制造业增值税税率由 17%降为 16%，建筑业增值税税率由 11%降为 10%，公司本期设备采购及建设多在下半年度实施，故采用 16%及 10%增值税税率做测算税率。

如上表所列，公司采购固定资产所产生进项税包括对外采购设备所产生进项税 21,768.51 万元，公司设备从苏州转移至宿迁产生进项税 6,758.31 万元，房屋及建筑物产生进项税 336.82 万元，合计新增进项税 28,863.64 万元。其中，设备由苏州转移至宿迁设备系通过母公司与聚灿宿迁签订销售合同后出售方式实施，上述增值税在苏州产生销项税并缴纳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聚灿宿迁，聚灿宿迁收后做待抵扣进项税处理。

上述固定资产采购所产生进项税与公司期末留底进项税金额基本匹配。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相关会计处理合规允当，与公司固定资产采购金额基本匹配。

八、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外投资金额 12.72 亿元，其中宿迁项目投资金额 6.5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其他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投资金额、投资目的、交易对手方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项目进展情况、产生的收益、是否存在亏损或投资金额无法收回的风险等。

回复：

公司年度报告所披露对外投资额 12.72 亿元为公司实际对外支付的投资额，该数字引用自合并现金流量表“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宿迁项目投资金额 6.5 亿元为母公司对宿迁子公司的增资额，该金额系母公司实际对子公司的增资金额。

公司本期投资主要围绕聚灿宿迁新生产基地建设展开，投资目的为打造公司聚灿宿迁新生产基地，以期公司实现成为 LED 芯片行业领军企业之一的战略目标，使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增厚公司业绩。

新生产基地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程状态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金额
宿迁扩产项目	部分完工	11,450.40	115,780.62	77,911.46		49,319.57
其中：原始投资额		11,450.40	181,660.82	124,162.73		68,948.49
政府补助抵减额			65,880.20	46,251.27		19,628.93

上述设备投资主要为外购新生产设备以及苏州生产基地原有设备转移，其中外购新生产设备交易对手方全部为外部设备供应商。经公司查阅设备供应商公开资料及工商信息，公司交易对手方均为行业内相关设备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新生产基地正处于陆续达产过程中，2018 年度项目实施主体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亏损 4,658.06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度项目尚在建设期。目前，得益于宿迁子公司建设速度超预期，产能较计划大幅提前释放，公司适时加大了产品市场开发力度，公司 2019 年一季度产销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单位生产成本不断下降，毛利率开始回升，公司预计整个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整体项目效益良好，不存在投资金额无法收回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交易对手方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项目目前整体项目进展顺利，公司产能及产量均大幅提升，若宏观经济及公司所处行业等外部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在项目陆续投产后会逐步实现盈利，不存在投资金额无法收回的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4 日